

敬请关注，“后窗”推理系列连续出版事件

出口 EXIT

SCAGLI DEMOUSHI

最优秀的推理作者，殚精竭虑的情节设计，细腻的文字演绎，惊险的内心体验，高级的智力游戏

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

沈峰◎主编

后窗
推理系列



社



KUAYUE 13CENLOU DEMOUSHI

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

沈峰 ◎ 主编

时代文海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沈峰主编.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06.2

ISBN 7-5387-2082-0

I . 跨... II . 沈... III .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09027 号

| | |
|-----------|--|
| 出 版 | 时代文艺出版社 |
| 地 址 |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130021 |
| 电 话 | 总编办:0431-5638648 发行科:0431-5677782 |
| 网 址 | www.shidaichina.com |
| 印 刷 | 北京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
| 发 行 | 时代文艺出版社 |
| 开 本 | 680×960 毫米 1/16 |
| 字 数 | 180 千字 |
| 印 张 | 13 |
| 版 次 | 2006 年 4 月第 1 版 |
| 印 次 |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
| 定 价 | 19.80 元 |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



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 2 吴谁

谋杀攻略 31 王稼骏

一起事先张扬的谋杀案 55 庄秦

三十四只新皮鞋 67 吴谁

亡魂来电 71 普璞

地狱里的飞机 89 望界

魔高一尺 109 庄秦

顶楼 123 亦飞

迷情 153 沈醉天

凶手的两天 177 老家阁楼

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

HOUC HUAN

吴谁

“又是谋杀案，这个世界还真太平呢！”我笑着掏香烟——等到摸了个空，才记起自己已开始了第二百次戒烟。

“见鬼！”离了香烟的慰藉，我有些烦躁，只好再度拿起报纸，打发着这个无聊的下午。

那份报纸介绍了，就在这咖啡厅旁边的 15 层大楼里，发生的一起凶杀案——标题相当哗众取宠：

《跨越十三层楼的谋杀！！凶手残酷杀死两人后，从密闭的大楼中离奇蒸发？！》

根据报道，案情大致如此：

透过眼前的玻璃窗，看到的这栋十五层大楼，是某大学的学生公寓。因为暑假，15 层楼里只住了 5 个人，一人一个寝室。

这五人是：住在 15 楼 1515 室的死者雷，1508 室的死者张，住在 2 楼 0202 室的女孩胡，住在一楼 0101 室的考研学生赵，和住在一楼门口的看门人吴伯。

“蛮好记的。15 楼住两个，全被杀死了；一楼住一个，还住着看门人，2 楼住一个，女孩，姓‘胡’，可不是狐狸的‘狐’哦。”我自言自语道。

案发时间是不久前的深夜——读到这里，我抬起头，看着眼前这个 15 层的庞然巨兽。有一瞬间，我觉得它很像我抽的最后那根香烟。我想像着那晚的场景：应该是除了少许灯光，绝大部分窗口都是漆黑一片，整栋大楼漠然耸立着。

凶杀案发生时，顶楼两位死者房间的灯是开着的吗？若开着，大楼顶端的灯光，看起来岂不像……一支烟那燃着的烟头？

我苦笑了一下，也许第二百次戒烟注定要失败。

那一晚并不月黑风高，反而是月明星朗的好天气。刚开始时，0202 室的女孩胡，在一楼传达室听着收音机；而看门人吴伯按规定，在晚上 9 点关闭大门，并心血来潮地逐层检查大楼窗户是否反锁；然后，回到传达室，将女孩胡送回她寝室，并停掉大楼电梯。

10 点时，看门人通过楼内电话，例行公事，确定了住宿的 4 人都在

2 ● 自己房内。

我知道，所谓“楼内电话”不通过电信局，因此无法查询通话记录——也就是说，无法确认看门人这证词的真伪。

我做个鬼脸：我已经习惯怀疑每一个人的每一句话——但是，这可不是什么值得夸耀的好习惯。

看门人电话确认后，便在传达室就寝了，大约在 10 点 40 分时被电话铃吵醒。住在 2 楼的女孩胡打来电话，说听见本应在顶楼 1515 室的雷，却在她门外喊救命，然后……“突然声音没了。”女孩很害怕，马上打电话给看门人。

看门人都没来得及穿上外衣，就赶到 2 楼，发现雷躺在二楼楼梯口，脸朝下，脖子奇怪地扭曲着，显然颈骨折断了——人自然没气了。

看门人吴伯忙用女孩房里电话联络其他人。一楼的考研生赵还在自己寝室复习，但和雷同住在 15 层的张，电话却一直没人接。看门人在报警后，沿楼梯爬上 15 层，发现张寝室房门开着，但凉台上的门掩着。他走到阳台上，发现张脸朝下躺在地上，脖子折断了——他也死了。

警察在 10 分钟后就赶到，死因马上查明了。两位死者都没有与凶手搏斗的痕迹，全是被布包着的铁锤击中头部，晕倒后，再被凶手用铁锤

将颈骨砸断致死。死亡时间是晚上 10 点 10 分到 10 点 40 分左右，15 楼阳台上的张先死，2 楼楼梯口的雷后死，两者死亡时间，相隔不超过 8 分钟。

新闻还引用了验尸报告中的一段分析：从伤口状况推测，凶手是从后方击中受害人头部，导致头骨骨折和晕倒。因为凶器上裹着布，伤口并未出血。但特别的是，一般案件中被害人头部被击中的位置是后部偏上，也就是俗称的“后脑勺”处，而这两位死者被击中的位置是顶部略偏后，比平常的位置高出许多。因为两位死者都是 1.70 米的青壮男学生，凶手极有可能是 1.90 米以上的高个子。值得一提的是，从伤口可以看出，凶手手劲相当大。

“手劲相当大的高个子？”我眯起了双眼，想像出一个肌肉男的形象，“不管怎样，他至少很聪明，而且懂一些反侦察的方法。”警察在现场没有找到任何有助于破案的线索：可疑的指纹，头发，或血迹，什么都没有。

这篇报道还重点介绍了那女孩的证词。因为楼梯口就在 0201 室和 0202 室之间；也就是说，雷实际上就死在女孩寝室门口的不远处，所以她的证词格外重要。

女孩胡是这样介绍当时的情况的：“大概是晚上 10 点半？我一向不清楚具体时间。”她抱歉地笑了笑，“我还没有睡——当天工作没完成的话，我是不想睡的。然后我听见一阵急促的脚步声。这很不寻常，所以我仔细听了一会儿。即使隔着门，也很容易分辨出，这是住在 1515 室雷的脚步声：他是我的好朋友，是个好人，常常帮我——死去的张也是蛮好的人。”

她低下了头，让长发遮住自己的脸，双肩微微颤动，再说话时，声音有些呜咽。“我听见雷从楼上跑下来，很急促，感觉上是一步下三四个台阶。在他身后，还有一种脚步声追着，”她抬起头，眼眶红着，但脸却惨白。“那种脚步声，听起来很沉重，好像不紧不慢，但实际上快得很——不，这不是我认识的任何人。但如果再听一次，我一定能辨认出来。”

“很好！”读到这里，我有点想笑，“如果这是小说的话，她马上就要被

凶手杀死。”

我掏出笔，将这点半开玩笑似的记在了报纸的空白处，然后将笔含进嘴里；我并没有意识到，我是用着我最喜欢的方式。

女孩眼角带着泪光。“雷快跑到2楼时，开始喊救命。因为这一切发生得很快，我这时才意识到，情况也许很严重。我正准备打电话通知吴伯，但……”她张了张嘴，却没能说出一个字“……他刚喊出了一个字，突然就没了。我只听见一下很沉闷的敲击声，几秒钟后，又是一下——那种重物敲打在肉上的声音。”她紧咬着嘴唇，“我听见就在门外不远处——这真是一场噩梦。”

她大口喘着气，似乎仍心有余悸。“我想尖叫，但不敢，甚至我连吸口气都怕发出声音——因为，那脚步声又再度响起。但这次它是在我门外。那个杀人凶手走到我门口来了！”

● “没人住的寝室，门都用封条封住。我的门口没有贴封条，所以很容易断定有人住里面。可能，他猜到我听见雷的那半声救命，就要来杀我灭口。”女孩的双手紧握着，因为用力而涨得通红。

● “可是，由于我房内并没有开灯，他似乎有些犹豫，久久没有动静。也许凶手在我门外站了很久，也许只是一瞬间，我不知道，我没有感觉了，全身都在出汗。然后，我听到了敲门声——那个凶手在敲着我的门，他居然在敲我的门……一下，又一下……咚……咚……每一下都把我的心勒得更紧。我头有些发晕，全身的血液好像都被抽干似的，然后……”

她捂住发青的脸，哭了起来。“我晕了过去。我不知道后来发生了什么事。反正一醒来，就给看门人吴伯打了电话。之后的事，就请你们去问吴伯吧。”

接着，报道中阐述了警方的观点：凶手是一个手劲很大，并懂得一些反侦察方法的高个子男人。他相当的大胆，而且对这场谋杀做了精心的准备——从现场没有留下任何有用的线索就可以看出。

凶手先在15楼1508室的阳台上杀死了被害人张——这是一次偷袭，因为没有搏斗痕迹；而且凶手一定是张的熟人——在深夜，没人会让一个陌生人走进自己寝室的；但是，凶手杀人的过程被1515室的雷看

到了(?)。雷知道自己无法打过凶手，于是，马上跑下楼，寻求帮助，但凶手于2楼追上，锤杀之。

“很好？现在问题来了，”我琢磨着，“雷怎么知道自己一人无法与凶手搏斗？雷可也是1.70米的青年学生。难道是凶手长得过于彪壮，或过于吓人？不过，也可能是因为看见行凶的场面，而吓得心胆俱裂，丧失斗争的勇气了。同样，这个也能解释，雷为什么跑下楼，而不是跑回自己寝室，反锁上门，用电话求救——他吓傻了！”

我耸耸肩，“不需要把事情想得过于复杂——某种情况下，最聪明的人也会蠢得可爱。”

可以想像当时的情景：在漆黑的楼梯上，雷拼命地往下跑，上气不接下气；而那个凶手，却沉默着追在后面，不慢不急。他知道猎物逃不出自己的掌心。

然后，在二楼，凶手追上了被害人……一锤……一声沉闷的敲击声……求救声没有了，被害人身体一软，倒在了地上……又是一锤……一声沉闷的敲击声……被害人的颈骨被敲断，被害人死去……然后，凶手发现一个可能的证人……女孩在门后害怕地绷紧了身体，她甚至不敢喘气……门上没有封条——有人住……没有灯光——也许睡了……敲门吧，看看有没有动静；要知道，我并不怕多杀一个……咚……咚……

(小白兔乖乖，把门开开，妈妈要进来……大灰狼在门外唱道。)

小白兔并没有打开门，她晕了过去。

接下来发生的事，报纸上用了“不可思议”四个大字形容：

凶手是怎么出去的？

几分钟后女孩醒来，打电话通知看门人，看门人报警。10分钟后，警察到来。看门人吴伯这才打开锁住的大门；而警察又马上对大楼进行彻底的搜查，不存在凶手杀人后还躲在大楼里的情况。而凶案前后，大楼所有的窗户都是反锁着的，所有房间的封条都完好无缺，而一切门锁又是最新式，钥匙无法复制，当然，也没有丢失钥匙的情况。

凶手是怎么逃出这栋15层的大楼的？这个跨越13层楼，杀了两个人的凶手，就这样蒸发在这个密封的空间了……

“真相很简单……”我摆出时下流行的日剧中侦探的造型，“凶手，化装成警察的模样，或者本来就是个穿警服的警察。他趁着搜查时的混乱局面，成功地溜走了。”

我嬉笑着——在肥皂剧里，这倒是常用的方式；可惜现实中的案情，绝不会如此戏剧性。

若看多了侦探小说，最容易想到的解释是，凶手在杀人后，女孩昏迷的那几分钟里，打开一扇窗逃了出去，然后用某种复杂的方法，从大楼外面将那扇窗户反锁。他的目的是，使这栋大楼成为密室，让大楼内还活着的三个人成为警方的嫌疑犯。

从案情来看，凶手是一个聪明而心思缜密的人，想出一种制造密室的方法也不无可能，但他绝不会花时间在这个密室上——因为，若要让整个大楼成为密室，他要做的，不仅是从外面反锁上一扇窗户；他在大楼里面时，还要确保 15 层的大楼，全部的窗户都是反锁的！这样，这个密室才有意义。

在这个案件里，看门人吴伯反锁了大楼全部窗户——可报纸上也写明，他是出于一时的心血来潮，也就是说，这是一种不可预料的行动。凶手不可能把一个制造密室的严密的计划，建立在别人不可预料的行动上。

凶手会为了栽赃，而冒着被发现的危险，计划奔波于 15 层楼间，将窗户一一确认反锁吗？

或是，凶手因为看见吴伯反锁窗户的举动，而临时想出一个制造密室的诡计？

老实说，我觉得两者可能性都不大，可以说是微乎其微。

还有一种解释，就是大楼里居住的三个人中，有凶手的同谋。在凶手通过窗户逃跑后，同谋再将窗户反锁。

暂且不提，同谋反锁窗户的目的，相当令人费解。只是，若是这样，看门人吴伯绝对不是那个关窗户的同谋——因为只有他知道大楼所有窗户都已反锁。若关掉凶手离去的那扇窗户，大楼变为了密室状态，且不是加大自己被嫌疑的可能？

那同谋是三人里的 0101 室考研生赵？老实说，从报道中只是寥寥提起他来分析，他恐怕正是警察重点怀疑的对象——警方总是不允许新闻过多提到第一嫌疑人。

我不能对考研生赵是否为同谋，作出推断——没有什么能证明他是同谋，但同样也没有什么能证明他的无辜。

其实，我对那个住在 0202 室的女孩胡，更感兴趣些。是的，她的证词很细致，很真实，给人一种身临其境的感觉。可这并不能说明她讲了真话：编得很好的谎言同样能达到这种效果——而女性总是比较擅长这些。我认为，她的证词过于清楚，过于有序，有着非常明显的雕琢痕迹。你若有机会看看警方档案中原始的口供记录，你就会发现，目击者在陈述事件时，总是杂乱无章，前言不接后语，若不加以整理，根本就是不知所云。那些后来被证明是伪造的证词，却都条理清晰，细节明确。

而且，女孩一直是隔着门“听”到一切的。她听到雷从楼上跑下，她听到凶手的脚步声，她听到……我很怀疑，一个普通女孩只凭听觉，就能将整个事件弄得如此清楚。

更何况，她的证词中有个明显的矛盾之处：在刚开始，她说“我还没有睡——当天的工作没完成的话，我是不想睡的”，也就是说凶案发生时，她在工作；可是后来，凶手敲门时，她又说“由于当时我房内并没有开灯”！！

从她的叙述来看，整个事件的发生时间很短，而且紧凑，她应该没有时间去关掉自己寝室的灯。

“很好，”我得意地点着头，“除非她晚上工作不用灯，否则，说不定，她整个证词都是个天大的谎言。”

我放下报纸，无聊地看着窗外，心中却不自觉地想着那个撒了谎的女孩：她为什么要撒谎？她又是怎样的一个人？我只从报道中得知，她有一头乌黑的长发。

我笑笑：我一直固执地认为，头发长的女孩子最会骗人。

也许是由于戒烟后的无聊，我居然控制不住好奇心，急迫地想去见见那件凶案里的主要人物，于是付账，出门走向那栋 15 层的学生宿舍。

冬日，中午一点钟的阳光懒洋洋的，让人有气无力。路上的行人不多，都是一副昏昏欲睡的样子。

只几步，就来到大楼门前。大门是玻璃钢的，气派，现代气息；因为是白天，所以敞开着。

大门旁边是传达室，也就是看门人吴伯住的地方。通过传达室的玻璃窗，可以看见一个老人正趴在桌上打瞌睡。通过外面员工栏里的照片，我已认出这位老人就是当事人吴伯，

我本想就这样溜进去，可考虑后放弃了——我还不想被当作可疑人物扭送警局。我敲敲玻璃窗，但声音似乎不够大，老人还在打鼾。

我一下愣住了：发生那种凶案后，这里的保安还如此松懈。那作案时，凶手进入大楼到达 1508 室的过程，且不是毫无风险可言？事实上，也没有人看见可能是凶手的陌生人。而且，凶手进入大楼的时间，一定在

● 9 点钟看门人吴伯反锁大门之前——那他为什么要等到 10 点钟后再动手杀人？为什么不一到达 1508 室，就杀害张，再离开？进来时没有人看到，那出去时被看到的几率也不大。他为什么一定得等到 10 点钟大门被反锁后，再动手？

我不解地耸耸肩，将这个疑问埋在心里。

转头看看还在睡的看门人，我无可奈何地重重跺脚。老人猛地惊醒，

● 发现我后，皱着眉盯了好久，然后掏出老花镜戴上，上下打量我。

我并不生气，始终微笑着；若是未戒烟前，我还会敬上一根好烟。如果身边发生一件凶杀案，你也会把每个人当成凶手看待的；更何况，我本来就是可疑分子。

不知怎样就打消了老人的戒心，吴伯居然和蔼地笑了：“小伙子，什么事？”

“吴伯，我来找我朋友。”我故意没有说朋友是谁。

“哦，你找小赵，”吴伯用衣袖拭擦着眼镜，“他两天前搬走了；唉，这里发生了那种事，你说，还有人敢住在这里吗？”

“小赵？应该就是报纸上提到的住在一楼 0101 室的考研学生赵。”

“不是的，吴伯。”我指着楼梯，“我是来找她的。”

“胡圆？她是个好女孩啊。”吴伯叹息了一声，问道，“你是她的朋友？我怎么没见过你？”

我继续撒谎——善于撒谎的可不只有长头发的女生。“我是她很久以前的朋友，也是这次从报上看见，才知道她住在这里的。不知她现在还在吗？”

“哦，她还在。”奇怪的，吴伯显得有些悲伤，“她当然还在。现在整个楼里就我和她住了。你上去吧，她从不睡午觉的。”

“谢谢了。”我挥挥手转身，满脸都是得意的笑容：那个叫胡圆的女孩肯定知道一些内幕，否则，经历了那些事后，她怎敢还住在这栋大楼内。

电梯开着，可我走向楼梯。大楼的楼梯在走廊的尽头，处在01室和02室之间。在9点后，电梯停用，这楼梯就是唯一的上下楼通道了。

考虑到这点，一个想法像火花般绽开了：也许在二楼楼梯口被杀的死者雷，并不是因为看见凶手在13层行凶而被追杀的；他极有可能是因为和凶手在楼梯处相遇，凶手为了灭口，而将他杀死。

如果是这样，那么女孩胡圆关于凶手追杀死者雷的叙述，完全是谎言。她编织证词，是为了创造出一个转移警方视线的凶手，只是因为她自己就是凶手！

警方推断凶手手劲很大——有的女孩手劲也是相当大的，不要被柔弱的外表欺骗。

警方从凶手击中被害人头顶，推断出凶手比被害人高。这个结论完全不成立。个子矮的人照样可以击中高个子的头顶——只要矮个子站着，而高个子蹲着！

吴伯电话确认每个人都在屋内后，女孩由楼梯来到了15层1508室死者张的寝室，用某种理由，骗得死者张背向她，蹲在地上。理由很好找，比如说，自己很喜欢的一个发夹掉在这里，希望死者张帮他找一找——女孩的证词中不是说过，死者张和雷都是她的好朋友，经常帮她么？

女孩用锤子打晕被害人张后，再打断他的颈骨。但下楼回0202室时，却遇见了本应在1515室的雷。雷根本不知道女孩刚杀了1508室的

张，他很可能只是来找女孩聊天的，却意外发现她不在自己寝室。女孩为了灭口，便如法炮制将雷杀死，然后编出个凶手追杀死者雷的谎言。这就能解释，两位死者的尸体，特别是死者雷，都没有搏斗痕迹的原因。

那女孩杀人的动机是什么呢？我不知道，但有一点是肯定的：不管女孩对死者有多深的血海深仇，她在杀人前后绝对没有表露出一丝一毫的恨意。她甚至能平静地称，被自己杀死的人为好朋友，谈到他们的死时，还颇能掉几滴眼泪。

女人，女人是一种多么可怕的动物！我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战。

突然，毫无征兆地，一只手搭上我的肩膀。

我几乎跳着转过身来，发现吴伯挺纳闷地望着我。原来我入神地思考，却没听见他走近的脚步声。

“不好意思，我在发呆。”我擦去额头的冷汗。

吴伯还算善解人意：“也是啊，毕竟这里刚死了人。”他眼睛无神地四处张看，“即使在白天，有时还能听见那晚，已死的小雷从楼梯上跑下求救的脚步声呢……”

我干笑几下，忙转移话题：“老人家找我有什么事？”

“刚准备将这个送给胡圆，现在碰到，正好托你带去。”他将一个厚信封递给我。

我接过来掂掂，是一叠文件。看信封地址，却是来自一家很著名的神经科医院。

“那，我上去了……”我转身小跑上了楼梯。然后，在二楼楼梯口停下来——这就是死者雷被杀的现场，地上还有警方画出的粉笔痕。

雷陈尸的楼梯口和走廊尽头之间只隔了一间寝室 0201。从这里可以看到，走廊尽头有一扇很大的推开式窗户。这扇窗几乎占了整面墙的三分之二，现在当然是反锁着的。只是窗户玻璃几乎全破了，外面大树的枝丫都伸了进来。而楼梯口的另一边就是女孩胡圆住的 0202 室了。

0202 室的门居然没有锁，只是虚掩着而已！

我的猜测又一次被证实了：如果，那个女孩真的“亲耳”听到凶案的全过程，真的像她证词中所说，被吓得晕过去，现在她只和一位老人住在

空旷的大楼内，居然还不锁门！

我冷笑着走到门前。好，让我来会会这个撒谎的女孩，杀了两个男人的凶手。老实说，我迫不及待地想看到罪犯在我的严密(?)推理下，张皇失措的眼神。

原想直接推门进去，杀她个措手不及，一举击溃伪装，可转念一想，毕竟是女孩寝室，被当作色狼的可能性比较大。于是，我便很文雅地敲了敲门，并竖起耳朵，仔细聆听屋内动静——凶手会不会认为罪行败露，跳窗逃跑？若是那样，我就直接冲进去。

出乎意料，我只听见，一声轻笑。

“没有人在啦，”轻笑过后，那女声一本正经地说，“别再敲门了，下次再来吧！”

我愣住了——从来没碰到这种情况的。我抓抓头，一时不知是直接推门进去，还是再敲门？

“我是……”我本想自我介绍一下，然后又觉得过早暴露身份是很愚蠢的行为。左想右想，最后决定，还是不要逞能比较好。一个正直的公民只需把观点告诉警方就行，面对凶手那是警察的事。

正拔腿想走，屋里那女孩又脆声道，“我就知道……”她故意停了一会，“你是坏人，对不对？”

这下我走不成了——若走了，不就默认了么。我终于鼓起勇气，却只能低声答道：“不是，我是……”

“你是好人？骗我的吧。否则，你为什么在楼梯口站这么久？你心中肯定有鬼。”女声中略带一丝得意，“被我猜中了吧，大坏蛋！”

见鬼！我头上开始冒汗。那些著名的侦探都是怎样应付这种场景的，我努力地回忆着那些看过的小说。

“唉，进来吧。”虽然还是同一个人，但声音却有些疲惫了。“门只是掩着，拦不住人的。”

有台阶不下的，是傻瓜；我连忙推开门，眼前却是一炫。

花，我从来没有见过这么多花儿。现在是冬日，仿佛全世界的春光都躲在了这间斗室中。虽然只是小小的花瓣，小小的花蕊，却成百上千地拥

在一起欢笑着。火红的花、微紫的花、纯白的花、海蓝的花，天衣无缝地拥抱在一起歌唱。我开门带起的那小小微风，就让花儿们摇曳不止。从门口的地板一直到屋子对面的墙上，花的舞蹈甚至延伸到了天花板——那里悬吊着的花还配着小巧的风铃。风铃低唱着，才将发傻的我唤醒。

“啊，花多得……都没地方放脚了。”我本想诗意地抒情一句的，却说了很笨的话。

“真对不起呢……”那女孩在花丛中轻笑着。因为她背着光，所以看不清模样。只知道瘦瘦的脸，长长的发，额头上写意地别着两朵小小的白花。

老实说，那句形容花多的话还是蛮写实的。我研究一阵，还是找不到落脚的地方。最后放弃了进屋，就靠在门口，仔细地打量着女孩。

女孩坐在一把样式奇怪的椅子上，披着一床很大的毛毯。那毯子很旧，毛已大部分脱落，分辨不出原来的颜色。毯子将女孩全身裹住，但还是看得出，她身形很瘦小。

女孩的膝盖上，放着几叠彩纸。女孩白皙的手从毯子中伸出，正灵巧地将它们折成小小的纸花。她的动作很快，看上去熟练极了。薄薄的彩纸，在细长的十指中飞舞，不知不觉就绽开成美丽的花朵。

“你在制作春天呢……”我搜肠刮肚，好不容易挤出一句漂亮话。

“平时没有这么多的花的……”说话时，女孩的手也没停下来，“明天收购的人就要来了，所以最近加了班。”

“哦？”我继续折磨少得可怜的文学细胞，“这些纸花，若用来装饰室内，即使在这样的冬日，也会让人感觉春意的。”

“死人也会感觉到春意吗？”女孩突然停住手上的活计，身体前探着问我。

“啊！”这个问题始料不及，我被问得张口结舌。

“实际上，这些纸花是用来装点死者的墓穴的。”女孩并不指望我的回答，一边工作，一边解释，“当然，也有人用来装饰骨灰盒——你要两朵吗？很便宜的。”

我一句也说不出，仿佛文学细胞已经全部阵亡。

“别那么害怕啊。”虽然看不清女孩的脸，但也能感觉地对我笑了笑，“实际上有个传说的。”她侧过脸，似乎在凝视远方，“那是个很美丽的传说：若是女孩死在有很多花的地方，她的来世就会很幸福，相当的幸福哦！你不想给女朋友买几朵吗？”

“啊，我，现在还没有女朋友。”我扭捏地回答。（就算有的话，送她纸花，估计马上就吹了）

“嗯，听得出来。”她耸耸肩，“我叫胡圆，古月胡，圆圈的圆。因为我很胖，显得脸特别圆呢。”

“怎么会？”我惊奇地说，“我觉得你甚至有些偏瘦呢。”

“多谢夸奖，我以前可是很胖的。”每个女孩都喜欢别人夸她苗条，“那么，吴伯托你送来的信，请放在门口的电话机旁吧。”

“我们在一楼楼梯口的对话，你也听得见？”我大吃一惊，女孩的听力真的有那么好？

“还好啊。”女孩皱皱眉，似乎有些不高兴，“话说回来，你是谁呀？我从来没听过你的脚步声。”

“我是……是你很久以前的朋友。这次也是从报上看见，才知道你住在这里的。”女孩问得突然，我来不及反应，就照骗吴伯的话，一溜嘴说了出来。

“很久以前的朋友？”女孩笑得弯下腰，“现在流行这样搭讪吗？”

“实际上……”我支吾着，忙满脸通红地转移话题。“这里刚发生了凶案，你为什么还住在这里呢？你不怕危险吗？连门都不锁。”我装作关心，提出一些疑点，看能不能从她不经意的回答中得到什么线索。

“因为这里不收房租啊。事实上我不是这里的学生，只是因为某些原因，学校才免费提供给我住的。我是大穷人哦。”女孩很认真地回答，“我白天从不锁门的，因为我觉得关门、开门很麻烦。”

“哦，我知道你的真正身份了。”女孩煞有介事地点点头，“你是报社记者，想到我这里打听那件凶案的细节？”

“嗯，嗯。”我如释重负地承认。“你能不能向我转述一下当时的情况？”